

《入菩萨行论》第145节课

今天我们再次一起学习寂天菩萨所造的《入菩萨行论》。《入菩萨行论》宣讲菩萨的境界，或者说怎样趋入菩萨境界的殊胜窍诀。这些窍诀主要是针对具有实执、我爱执的凡夫，教授如何打破相续中的我爱执，生起利他的意乐和殊胜的菩提心。

菩提心有很多不同的阶段，有相似的菩提心、有真正随顺于菩提心的一种善心，或者慈悲喜舍心，还有真正为了利益众生而发誓成佛的菩提心。或就是菩提心的一部分：比如说自己发誓要成佛，或者自己想要获得小乘的解脱，或者只是利他的心，都可以叫做菩提心。真实圆满的菩提心，一定是为利众生愿成佛，它既要具足利益众生的部分，也要具足成就佛果的部分。通过悲心缘众生，通过智慧缘佛果，只有这两个条件都圆满了，才真正是大乘所讲的菩提心。

在不同的场合，对菩提心还有一些不同的解释：菩提心就是指远离一切四边八戏的智慧——胜义菩提心；佛相续中的智慧也叫做菩提心，因为佛是获得了菩提的觉悟者，所以佛心、佛智也可以叫做菩提心；有时是把我们相续当中的本性叫做菩提心。

现在我们学习到了第八品的内容，主要还是宣讲为利益众生愿成佛的世俗菩提心，或者说宣讲利他的殊胜菩提心。在我们相续当中要生起菩提心，必须要跟随殊胜的佛的智慧，或者跟随一定的修行的次第，积累相应的资粮，修行殊胜的所缘、清净罪障，这一切因缘成熟之后，内心就可以真正生起殊胜的菩提心。

菩提心是非常清净、伟大的，而我们相续中无始以来，具足的是自私自利的作意，因此一下子要从这个严重的凡夫心过渡到或者

说生起殊胜的菩提心，很不容易。在这个过程当中遇到违缘或者一些退失的因缘，或者感觉生不起来这么清净的菩提心，其实非常正常。要生起这么清净、这么殊胜的所得，需要巨大的功德，也需要相对比较长的时间来串习，才可以真正在内心中产生菩提心。

通过前面的学习，我们知道了不生起菩提心、不发起利他心，我们在轮回中是没有出路的。既然我们已经学佛，已经走上了大乘的修行之道，那么对大乘根本——菩提心必须认真对待、反复学习、观修；除了平时多看书、观修之外，可以多接触一些有菩提心的修行者或道友，相互讨论菩提心的利益、功德，交流一些心得体会，通过一切努力让相续中逐渐生起殊胜的菩提心。

现在学习第八品中世俗菩提心能增上的方便。前面已讲过了自他平等和自他相换的法相，科判宜说事宜的前部分也讲完了。今天我们宣讲摄义的内容，摄义分三个科判。不修自他相换的过患已经学完了，今天学习第二个子科判：

丑二、修自他相换之功德：

如果不修行自他相换，不修持利他心，在轮回中因为我爱执的缘故，就会反复地造恶业、生烦恼，一定会再再增上种种痛苦，没有办法获得殊胜的解脱。

要获得任何一种境界，或者成办任何一个事情，需要了知它的两个方面：第一、它的反方面的过患是什么？第二、它的功德、利益是什么？如果我们只观察功德不知道过患，就可能准备不足，或者说说服力没有那么强烈。我们知道不修自他相换有这样的过患，就不想得到这种过患；而修持自他相换有这样的功德，就想要获得这种功

德。在不想要过患、想获得功德的观修中，逐渐就稳固了一定要修持自他相换的见解，就会发誓无论如何也要修持菩提心，修持自他相换，从这个方面讲自他相换的功德。

是故当尽心，勤行众生利，
牟尼无欺言，奉行必获益。

“是故”是承接上文的，既然不修持自他相换和不修持利他有这么大的过患，我们就应该尽心尽力地勤行众生的利益。“牟尼”就是释迦牟尼佛，佛绝对没有欺骗的语言，佛陀在经典中亲口宣讲“奉行必获益”，如果奉行自他相换和利他的思想，奉行者就一定能够获得最殊胜的利益。

此处我们知道了“是故当尽心，勤行众生利”。“勤行众生利”从心态讲是利他心，从行为讲是根据自己的能力，一心一意地做利他的行为。无论如何我们要尽心尽力地奉行众生的利益，如果我们相续中还没有产生利他心，就必须通过反复观修来产生利他心。我们有可能没有学习过，有可能没有修行，也有可能虽然修行，但没有尽心去修行，所以这里讲要尽心尽力。有时我们说：我已经学了一段时间的《入行论》，观修了几座，为什么还没有获得转变自己内心状态的功德呢？其实很可能是没有尽心去做。虽然我们也相似地去做，或是随便做了一点，但是内心要真正获得这个最殊胜的利益，随便做一点是完全不够的，所以颂词讲要尽心地勤行众生利。

“勤行众生利”有什么样的功德、利益呢？此处引用释迦牟尼佛的教言“奉行必获益”作回答。我们开始发菩提心利益众生，就一定可以获得最为殊胜的利益。从开始学习《入菩萨行论》，都在讲殊胜菩

提心的修法和功德利益。此处依靠佛陀的教言，说明奉行利他或者自他相换会获得非常殊胜的利益。

我们是佛弟子，对佛陀的教言当然是相信的，可以依靠佛的教言来证成“奉行必获益”。佛陀的智慧彻照三世，对于过去、现在、未来三世法的一切粗细因缘，全部了如指掌，因此能够彻底了知并宣讲非常微细的因果关系。自私自利的心会有什么结果，利他心、自他相换会有什么结果，佛陀都如实照见并宣说。佛陀以前也实践利他之道，在获得殊胜的证悟之后，宣讲了这种殊胜的修法，为了让后代弟子遵照实践，依此生起修行自他相换的殊胜意乐。我们应该对佛陀宣讲的自他相换的修法产生信心。

大恩上师在讲记中为了证成佛陀是真实语者，也引用了很多教证、理证作为根据。按照学习佛法的次第，修行佛法的人如果已经达到了能够修菩提心的阶段，应该早就做好前面的预备工作，才能学习这么高、这么殊胜的教法。在学习大乘菩提心之前，我们肯定对大乘的基本教义或者小乘的出离心、无常等修法有所了解；在修持小乘教法之前，应该早就对佛陀的殊胜功德、智慧产生了信心。虽然按照次第应该是这样，但是进入佛法学习的人的因缘、根基、意乐不尽相同，有些人并没有经过小乘的修行次第，第一部法就直接学到了《入行论》。引用佛陀的教言来证成，对于某些人来讲，可能并不会像已经对佛陀教言深信不疑的人那样，他们可能仍没有办法直接接受。如果是按照修行次第上来的人，到了这个阶段，对“牟尼无欺言”这句话绝对是百分之百信受的。因为有些人并没有经过这个阶段，所以上师在讲记中通过一些教证、理证进行了宣讲，让我们对佛是宣讲无欺教言的量士夫产生定解。上师引用了很多经教，其中最

关键的理论，最根本的理由就是“无因不说妄”，就是佛陀没有宣讲妄语的因，所以佛陀不会说妄语。

我们以前宣讲《入菩萨行论》时提过，如果看过佛陀在因地的传记《白莲花论》，也叫《释迦牟尼佛广传》，或是其他一些佛经中宣讲的菩萨修行方法，就知道修持十善业道要断除妄语，要修持不妄语的戒律。作为修行佛法的佛弟子，这是一个最基本的戒条。不单是断除妄语的恶业，宣说真实语，而且在修持菩萨道的过程中，还要通过布施、持戒、安忍、精进、禅定产生智慧，通过六度一心利他。佛陀教导要修行菩提道的初学者，一定要修持布施。以布施为例，我们要把自己拥有的财富、财物、钱财等，从少到多逐渐地习惯布施，最后可以把自己内外所有的财富、安乐、善根都布施给众生。我们想想看，如果一个修行者的相续中早就习惯了把一切内外财物都布施给众生，布施的习气已经完全成熟时，他有没有为了获得财物而说妄语的必要呢？他把内外所有耽著的东西都已经布施了，既然他能达到这个高度，那么他可不可能为了骗取钱财而说妄语？

世间说妄语的因是什么？无外乎就是为了自己的目的，有的人是为了获得钱财多赚点钱，或者是想不劳而获，就说妄语去骗别人。但是，你看佛陀在因地修行时，已经把自己的财物主动地，一点都不保留地，甚至自己的眼睛、手脚、王位等一切内外财物都毫无吝啬地布施给众生了，佛在因地的时候已经做到了，到了果地的时候，可不可能为了骗取一点财物而在经典中说妄语，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！

有时我们为了保住生命，不得不欺骗别人、说妄语。但是，佛陀在因地时为了利益众生，曾经无数次支分身体或布施了整个生命，

不是偶尔一次两次，不是咬着牙、狠下心把自己的手指剁下一根去布施，而是经常性地将手脚、头颅、脑髓全都做布施。一个修行人，他可以将全部生命奉献给众生，可不可能为了保命而说妄语？这是不可能的事情！

所以，我们看佛陀在因地时修持布施、持戒、安忍、精进、禅定、智慧，他所修的一切法都是为了众生。佛陀早就断除了这些说妄语的因。“无因不说妄”，佛陀有什么必要说妄语？为财也不是，为了名声也不是，为了命也不是，什么都不是！佛陀在经典中没有这样的必要，也没有因的缘故，绝对不会说妄语的；而且，他通过不断地修持布施、持戒等，修持空性的智慧，修持大悲心，说妄语的因早就完全断除了。

因为佛陀在因地生生世世修持不妄语，生生世世为了利益众生而奋发，如今因缘都已经圆满了，果位也已经成熟了，所以佛陀一定是量士夫，绝对是不说妄语的。在世间中，一个人从小到大从来不说谎话，是一个诚实的人，这个人就值得依赖，而佛陀在因地的每一世都无数次修持利他的意乐，已断除了这样的欺诳心，因此佛陀的语言绝对是值得信赖的！

虽然我们现在做得很差，可能没有做到很标准的菩萨道，没有达到这个境界，但我们在学校、在《入行论》和佛法中受到的教育，都是不能够说欺诳语，或者不能够伤害众生。如果这样的教育能够深入到修行者的心中去实践，不单是一世两世，而是生生世世去实践，通过不断串习，串习的力量相当大，到了一定的程度，他内心中已经没有说妄语的意乐了，也没有说妄语的必要了，他根本体会不到妄语能带来任何利益，而断除妄语说诚实语，却可以生生世世带

来很多的好处。佛陀作为修行者的导师，早就证悟了圆满的果位，绝对不可能在经典中说欺诳的语言。通过这样的方式，让我们诚信佛陀一定值得信赖。

从另一个角度看，我们也应该知道，宣讲的理由、理论再多，对某些人来讲也不一定能深信。关键是要诚信佛语，我们真的要对佛陀和佛的教言产生殊胜的信心，而对于佛所宣讲的教法产生信心需要一定的或者足够的福德善根。如果我们有了福德善根，当看到这些根据时就不需要很多的理由，因为内心中已经有了这样的福德善根，所以只需听一两堂课，或是几句短短的教言能够产生信心了。

我们要修行这么殊胜的大乘佛法法要，如果相续中缺少了福德和善根，那么对于这样不可思议的、完全颠覆我们无始以来、从小到大思维习惯的教言（因为我们从小到大只关心自己或是和自己有关的人，而对其他的人不关心），如果没有一定的福德善根作支撑，我们是难以相信的。

从我们自己的角度来观察，虽然佛教的理论方方面面都已经讲得非常到位了，但很多人听完之后还是不能信受。当然有可能是自己的理解能力不够，或者是自己的福德因缘没有成熟，如果真正有一定福德因缘的支撑，那么他对经典中的这些思想观念产生信心还是比较容易的。

如果我们能够修持自他相换，能够一心一意修持利他，就一定可以获得最为殊胜的利益，这是非常微细因果的缘故，所以此处引用佛的教证“牟尼无欺言”来说明，因为只有佛的智慧才可以彻底地看到微细的因果，我们要了知修持自他相换获得的利益，这是之所

以引用佛陀教证的原因。

若汝自往昔，素行利生事，
除获正觉乐，必不逢今苦。

“若汝”的“汝”字就是指我们或者我们的心，如果我们从往昔就奉行自他相换或利益众生的发心和行为，那么除了获得殊胜正觉的安乐之外，绝对不可能遇到我们现在的这些身心痛苦。

这个颂词也讲到了修持自他相换的功德利益。“若汝”就是反观我们的心，反问我们，或者让我们觉醒，让我们从现在开始就实行自他相换的修法。

“自往昔”，往昔就是时间。“素行利他事”就是指我们要行持什么样一种行为，或者什么样一种发心。如果从以前就开始奉行自他相换到现在的话，它的果是什么呢？它的果就是离开痛苦，“必不逢今苦”，绝对不可能像现在这样，身心遇到了方方面面、层出不穷的痛苦、苦恼，而且从正面讲一定可以获得殊胜的佛果。

这就讲到了修行的因和果，如果我们修行的因是自他相换的话，那么我们的果一定是远离痛苦，获得殊胜的安乐。其实这也讲到了佛陀是怎样成佛的，佛陀现在已经获得了正觉的快乐，除了释迦牟尼佛之外，安住十方三世的一切正等正觉也是如此。获得佛果之后，绝对远离一切痛苦和一切痛苦的根本，断除了引生痛苦的种种业因，安住在最为殊胜的正等正觉的安乐中。佛陀是通过这种方式成佛的，如果我们现在能够这样修持，将来也可以获得最为殊胜的快乐。

“自往昔”，如果以前我们就开始修，现在一定不是现在这个样子。也许有些人说，往昔我的确没有修持自他相换，反正现在已经变成这个样子了，再说以前也没有什么利益和必要性了吧？其实有必要。因为佛陀在经典中早就讲了，作为佛弟子来讲也很清楚，轮回并不是到此世为止，以前流转无数次，现在或往后有可能还要流转无数次，那么在以后的无数次中我们应怎样去做，怎样去改变？有没有改变的方法呢？我们应该改变，而且也有改变的方法，就是从现在开始“素行利生事”。

观待现在来讲，以前都是往昔，观待后世来讲，现在就是往昔。佛陀在往昔修持了自他相换，现在成就了佛果，远离了痛苦。如果我们现在开始修持自他相换，那么在若干世之后（或者根机成熟了，就在此世）也有可能获得最为殊胜的成就。如果我们从现在开始精进、努力，就可以在未来通过自他相换的殊胜法门清净自己的罪业，清净相续中的轮回根本——我爱执，灭掉烦恼有漏业，而后获得殊胜的觉悟，通过觉悟来利益无量无边的众生。颂词同时告诉我们，自他相换的殊胜功德就是获得正觉的快乐。

华智仁波切在教言中也讲：如果我们修持利他心、菩提心，就算没有成佛也绝对不可能堕恶趣。因为堕恶趣的因是什么？就是自私自利的我爱执所引发的有漏恶业。我们能够修持利他心，一方面我爱执能够被打破，还有修持菩提心也不可能去造恶业，所以即便没有成佛，没有成就菩萨的果位，也绝对不可能堕恶趣。

对我们来讲，害怕地狱、饿鬼、傍生恶趣的痛苦，但是害怕归害怕，如果没有修持这种殊胜的因缘，虽然不愿意获得这样的痛苦，但还是会感受这种痛苦。真正远离这个痛苦的正因，或者说彻底解决

这个痛苦的方案，就是修持利他心、菩提心。

如果我们没有修持利他菩提心（不是通过菩提心来摄受），只是在没有出离心、菩提心摄受的基础上，修持一点点后世获得快乐，暂时远离恶趣的因，那就没有很大、很长远的利益。我们现在修持一点善业，虽然暂时可以离开恶趣，但是因为沒有断根的缘故，解决方案只是暂时性的，所以当善业用尽之后，我们还有可能造恶业，重新堕入恶趣感受痛苦。

真正有益的解决方案，就是从现在开始下决心修利他，真正下决心改变我们相续中的我爱执，然后开始修自他相换的菩提心。如果我们认知到这一点，在这上面下工夫，就逐渐可以从一切痛苦中解脱，甚至不单自己解脱，还可以引导一切众生走向殊胜的解脱之路。

丑三、是故教诫修自他相换：

前面讲了不修自他相换的过患和修自他相换的功德，之后顺势给我们宣讲教诫修自他相换。既然我们不想获得不修的过失，想要获得修自他相换的功德，就应该修持自他相换。所以教诫我们，或者以我们自心作为善知识来教诫我们，一定要修自他相换和利他的殊胜菩提心。

故汝于父母，一滴精血聚，

既可执为我，于他亦当习。

字面意思是，因此就像我们对于最初父母的一滴精血聚——“受精卵”可执为我，可以把这个来自于父母，来自于他人的精血聚集的

身体执为我的话，那么对于其他众生也要如此的修习。

我们在学习修自他平等时，也看到过大概意思的颂词。因为众生认为他是他，我是我，我照顾自己、爱护自己情有可原；父母和我有亲缘关系，我对他照顾也是情有可原。但是其他轮回中的众生、不认识的人或者傍生，和我并没有什么关系，而且有些仇人还伤害过我，为什么我要对他们修持自他相换呢？为什么我要对他们修持利他心呢？因为他和我没关系的缘故。

此处教导我们，实际上通过修行是可以生起自他相换的境界的。就好像最初的时候我们对身体很执著，认为这是我的身体，所以我要保护它。我们观察身体的来源，其实这个身体并不真正是我们自己的，从现在往回推，身体来源于母亲的子宫，来自父精母血或者受精卵，我们就是从受精卵开始，经过九个月零十天，或者说十月怀胎之后，逐渐在母亲的子宫里发育成形的，所以它最早的来源就是“一滴精血聚”。“精”来自于父亲，“血”来自于母亲，也就是精子和卵子，一个是来自父亲，一个是来自母亲，都和我们没有关系，都是他人的。但是，我们的心，这个神识投胎之后入到这个受精卵中，就开始执著这是我的身体，然后越来越执著。出生之后，我们仍然执著这个身体是我的，到现在为止，我们都认为这个身体是我的身体。真正分析时，这个是不是我的身体呢？神识可能是我，但是这个身体，它的来源是“一滴精血聚”，而这个“精血聚”来自于父母，父母和我们自己是不同的本体，是和我们相续不一样的另外的众生。通过短时间的执著和串习，我们可以把不是自己的身体（来源于父母的精血）执著为我的身体，那么“于他亦当习”——对于其他众生，如果我们这样串习的话，也可以生起这个是我的众生的观念，也可以把它们执著为

我所。不相同的、不是一个相续的父母“精血聚”可以执为我，同样，我们可以把其他的、不认识的人执为我，这个道理是相同的。

这里通过什么根据成立呢？通过利他心、佛性、或者一切众生想要离苦得乐的思想和我们是一致的来成立，他人就是一切众生的一部分。我们通过自他平等的理论来观修，打破他是我、我是我，我没有义务照顾他、我没有责任救度他的狭隘分别念，通过不断地观修，把相续中的强烈我执化解掉。

我们为什么不愿意去帮助他们？就是因为相续中有个我爱执，有这是我、这是他的执著。当我们通过不断观修，把这种所谓的我爱执融解掉一部分，或者化解掉自他的执著之后，我们再去利益众生就没那么困难了，就比较容易接受和理解利益众生的思想了。这里只是归摄，比较详细的理论是在第八品讲自他平等，那部分寂天菩萨讲得非常的清楚，用了很多颂词和比较大的篇幅让我们打破所谓的自他分别念——不能够把其他众生执为我，不能够产生自他平等的心，没有办法生起利益一切众生的心等等。

还有一种观修方法：在“七重因果教授”中，首先通过教证，了知一切众生无始以来都做过我们的父母，通过这样的观想就把自他关系拉近了，因为他不是一个陌生人了，不是和我们无关的人了，而是曾经做过我们父母的恩人。他们在以前做我父母的时候，我还没有能力报恩——可能我在世间的孝道上报了一点点的恩德，但是真正来讲，父母那么大恩德，我是没有办法完全一一报尽的。以前我是没有能力，现在学习了大乘佛法，有能力之后就应该开始报恩了。

就像有个人，父母对他的恩德很大，但是这个儿子或女儿一直

没有赚钱的能力，他内心想报恩，却在很长一段时间中没有能力去报答；假如他有一天发达了，或者赚够了足够的钱，有了足够能力，他就会想：现在我有能力了，我要尽力去报答父母的恩德。我们也是这样的，无始以来一切众生都当过我们的父母，对我们都有很大的恩德，但我们在修持大乘法之前，没有这个理念或者没有这个能力，现在我开始具足能力了，就要开始发愿准备利益众生。从这个方面，我们也可以把众生观成自己的父母，以这种方式来增加悦意慈心，然后再去修自他相换。

有些人怀疑：我们能不能打破我爱执？能不能修成自他相换？为什么会有怀疑呢？我爱执并不是一生一世养成的，从开始轮回的时候就串习了。我们轮回的时间到底有多长？根本找不到它的边际，很难找到具体是从哪个劫开始轮转的，我们串习我执的时间这么长，才到现在这种程度。现在我们开始修持他爱执，打破我爱执，虽然寂天菩萨和佛陀的这个窍诀从理论上来看应该可以修成，但是我们还有疑惑：既然我们无始以来养成我爱执花了这么长时间，会不会在培养另外一种新习气和执著时——比如培养他爱执，把众生执为我的这种执著，会不会像培养我爱执那样，也要通过非常长的时间才能培养起来呢？我们在短时间中能不能断除我爱执而生起利他的意乐呢？其实，我们不需要担心。虽然从无始到现在我们一直习惯于我爱执，但是要知道我爱毕竟是一种颠倒分别念和错误观念。我们通过殊胜的教理观察，可以认清我爱执就是无明、愚痴，就是一种颠倒的执著，它不是诸法的真实义，不是我们自己的东西，而是一种颠倒错误的观念。既然它是错误颠倒的，要把它从相续中移出去，也不会那么困难。

既然一切诸法的本性是无我的，我们只要相应于这个实相，那么和它相矛盾、颠倒的这个有我的观念，当然就可以很快清除。虽然无始以来已经培养了这么长时间的颠倒执著，但是只要我们认清楚实相之后，就可以很快地解决掉。很多经书中比喻，就像一个山洞或者一个千年的暗室，虽然它的黑暗已经存在了几千年、几万年，但是什么时候灯光照进去，什么时候黑暗也就被照破了，所以经典中讲“千年暗室一灯照破”。虽然颠倒我执存在于我们的相续中已经无数劫了，“有我”的黑暗已经存在这么长时间，但是它毕竟不是我们的真实义，如果一旦照见了实相，或者相应实相去观修，那么一刹那就可以把它照破。

还有这个我爱，其实也是颠倒的。因为以佛的智慧观察，一切众生都具有佛性。佛性中具有什么？一方面是空性无我的本体；另一方面是大悲心。其实，佛的大悲心在每个众生的佛性中是本自具足的，利他大悲心的究竟本体和实相在我们相续中本自具足，现在我们相应实相修利他、修大悲，在短时间当中生起大悲心也不太困难。

我们在修持利他，修持自他相换、积累资粮、忏悔罪业时，尤其要祈祷上师诸佛加持、提携我们，通过佛菩萨的加持及各方面的因缘多管齐下，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可以让我们转变相续中的我爱，生起利他心和空性智慧，获得殊胜的觉悟。我们应该培养这种信心，相信按照正确的方法坚持不懈地修下去，在可见的未来绝对可以在相续中生起自他相换的菩提心。

一旦自他相换的菩提心生起来，我们就真实地进入了大乘道，以后修行就会非常顺利。之所以修行难以进步，主要是我爱执在从

中作梗，当把最大的障碍——我爱执这个大石头搬掉之后，剩下的也就是一些残兵败将而已，虽然它们能够站起来作乱，但是力量已经很微弱，不足以干扰我们修行了。我们相续中的菩提心的力量会日渐深厚，再没有什么可以阻挡我们修持菩萨道。以上是教诫我们修持自他相换是绝对可以修成的。前面科判讲的是意乐，接下来讲行为。

癸二（行为）分二：一、行为修法；二、以行为主宰心。

第一个科判主要是从改变心态的角度讲，第二个科判主要是从行为的角度讲。首先是行为上的修法；第二是通过殊胜的行为主宰我们的心。

子一（行为修法）分三：一、当利他；二、断除珍爱自己；三、摄义。

丑一、当利他：

应为他密探，见己有何物，
悉数尽盗取，以彼利众生。

科判是我们应该修持利他。颂词的字面意思是，我们应该作为其他众生的密探，观察我们自相续中具足什么样的功德，之后把它们全部偷出来利益众生。

这是通过比喻告诉我们应该一心一意地利他。“应为他密探”是什么意思？就是我们的心现在要为众生服务，要作为众生的密探、间谍，打探我们内心中具有什么功德。为什么要这样呢？因为我们对自己的状态很清楚，观察得比较仔细。就像你要派一个人到陌生的地方去打探消息就很困难，他肯定不熟悉情况，如果找一个内部人

员，俗话说家贼难防，他本来就对内部的情况很熟悉，提供情报就更方便、准确。同样的道理，我们对自己的情况是非常熟悉、非常了解的。只不过我们以前没有观察可以给众生提供什么，只是观察众生有什么东西，然后想从众生那里得到什么东西。以前我是作为自己的密探，到处打探，到处观察——这个东西我需要，我应该从张三的手上把它取过来；那个东西我需要，我应该从李四的手上把它取过来。以前都是为我们自己服务，不惜伤害众生，这样的行为直接导致我们感受无量无边的痛苦。

现在，我们必须反其道而行之。以前我们作为自己的密探，每天思考从众生那里可以得到什么利益；现在我必须反过来做众生的密探，就是说我要起义了，不能够再给自己做事了，要给众生做事。像这样就是我们要转变自己的身份，开始作为众生的密探，为众生谋利益。

“见己”就是观察自己在做什么，观察我们相续中有什么功德。比如我们今天听闻《入行论》有功德，佛在经典中说过，一个人讲法，一个人听法，这是在有为法中是最大的功德，既然听闻佛法有这么大的功德，现在我打探到自己正在讲法，或者正在听闻佛法，知道我正在获取这个大功德，那么就把它盗取出来利益众生，自己不贪著功德，一心一意地把这个功德回向给一切众生，让众生去享受。又比如我们今天供佛了、顶礼了，我们内心正在感受安乐，或者说我身体健康、心情愉悦，当打探到自己有这些安乐后，就全部抢夺过来，“悉数盗取”，把它们全部给予众生，让他们去感受安乐。这是一种心态，的确可以做回向。

我们自己相续中感受的安乐，能不能转移给众生呢？以我们现

在的境界来讲是做不到的。但不管怎么样，这种安乐还是应该把它取出来，这是我自己想要得到的或是正在感受的快乐，那么我要把它盗出来，让众生去感受。其实这更多是一种心态，当我们快乐的时候，要想到愿众生也得到、感受这种快乐；当我感受痛苦时，要发愿自己代受众生的痛苦。按照佛的教言，这种善根一旦成熟，功德利益不可思议，所以我应把这个善根取出来给众生。比如我们相续中有了菩提心，菩提心像如意宝一样珍贵，如果一切众生都具足就太好了，所以我们就观想把如意宝菩提心取出来交给众生，让众生生起菩提心，让众生拥有菩提心。如果众生拥有菩提心，那么他的前途是一片光明的。我们就数数地观察，数数地盗取，数数地利用这些东西利益众生，当我们做这些事情习惯之后，我们的心态和行为会很自然地去利他。

当我们做什么事情习惯之后，不经思考自然而然就会朝这个方面去做。假如一个人偷惯了东西，他走哪都偷，到了一个地方，看到东西摆在外面，四下无人，不用思考手就自然伸过去了。如果我们经常观修利他，那么在起心动念时就不用刻意思考，不用提醒自己我要去利益众生，我要发菩提心。一起心自然而然就会想到要利益众生，首先想到的就是我这个东西、这个善根要怎么样利益众生。

我们刚开始修法的时候，上师会教导我们，修法结束的时候不要忘记给众生回向。上师这样教导，我们学了、听了之后，害怕忘记就写下来，贴在某个地方。修法结束时，你看上师提醒我们要为众生的利益回向，于是我们就开始去做回向。有时想得起来，有时想不起来，但是当我们经常这样做的时候，就习惯成自然了。刚开始是勉强的、强迫性的，后来就很自然了。当我们修法一结束，马上就会想到

应该为了众生利益去回向善根，最后就变成一切所作所为都是为了利益众生了。

上师以佛学院讲法为例，说上根者听到吹海螺时，就开始发心了，（当然，我们网上讲课就没有吹海螺的习惯了）；中根者在出门的时候就会想到“我要去利益众生”，比如开始出门准备去听法，心想这次听法是为了利益众生；下根者是在法师讲完要利益众生发菩提心时能够发心，我这次听法，不是为了自己得到利益，而是为了利益众生去听法的。如果能够这样安住，善根最初就被这种发心摄受了，三殊胜中的第一个发心殊胜就有了。他在行持善法之前就发菩提心摄受，中间也不忘失这个心态，一旦产生自私自利的作意就马上改正，最后也想到这个善根已经圆满了，要为了利益众生而回向。

刚开始是为了利益众生而去听法，现在我已经得到了这个功德，（不能在开始时发心利益众生，回向时却舍不得，我要自己享用，这不行。）回向时也要一心一意为了一切众生的利益，把善根回向给众生。上师在讲记中提到，当我们自己得到快乐、赞叹没有什么感觉，而看到众生得到快乐、得到赞叹却很高兴，这就是你修心成熟、成功的一种重要验相。以前是我们自己得到赞叹、得到利益很高兴，而众生得到利益时，我们或嫉妒，或觉得不屑，总而言之，就是不如自己得到那么高兴。当我们不断地修心，修到一定程度时，突然发现当别人赞叹自己、自己得到快乐时，我们并没感觉到很快乐，但看到众生得到快乐了，就发自内心由衷地高兴，这就是我们自他相换的心修到成功的标准验相。

“见己有何物，悉数尽盗取”就说所取出来的东西有很多，有些是我们钱包里的钱，可以把它取出来利益众生。而“悉数”呢，我们要看

情况。因为“悉数”主要是看待修行比较成熟的菩萨，他可以把自己的钱一点不剩地拿出来给众生。针对初学者，上师也讲过不能看到《入行论》中说“悉数尽盗取”，我们就不想后果全部拿出来，因为我们修心还没有成熟，这样做很有可能会后悔，就会摧毁前面的功德，所以我们可以取出能够接受的一部分钱财，拿来利益众生，这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。

上师还说，我们取出来的东西，其中最好的就是法，因为法是对众生真正最有利益的。在所有利益众生的布施中，法布施是最好的。如果我们有能力就做法布施，哪怕给别人解释清楚一个术语，帮别人弄清楚一个概念，或者给别人解释一个颂词的含义，这都是以法做布施。如果能够恒常这样做，或者能把一个论典从头到尾讲解清楚，让别人在这个过程中获得很多的智慧，生起无数次的善心，这当然最好不过了。即使我们没办法讲，但也可以鼓励别人，或是给别人提供学习佛法的机会，也是挺好的。

我们无论如何要开始习惯利他，在心上面习惯利他，在行为上面也要循序渐进地习惯利他，这样我们的心就逐渐可以在行为上体现这种殊胜的心。

这节课就学到这个地方。